视频音响系统采购项目(第三次)招标公告

我单位就以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资金已全部落实,欢 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视频音响系统采购项目(第三次)

二、项目编号: <u>2023-BJSFZX-W1001(TC230F008)</u>

三、项目概况:

	<u> </u>	坝日倾沉:						
序号	系统名 称	货物名称	计量 单位	数量	交货 时间	交货地点	交货方 式	质量保证 期
		LED 显示屏	平方米	11~12				
	LED 显	LED 控制器	台	4				
1	示屏系	配电箱	台 1					
	统	视频拼接处理 器	台	1				
		数字会议主机	台	1				
		数字会议单元 (1支)	支	1				
2	会议拾 音系统	数字会议单元 (5 支)	支	5			免费送	门 収元毕之 门 日算起, 装 昕有产品
	日水丸	延长线 A	条	2				
		延长线 B	条	1	合同签订之 日起 40 天内	北京市海 淀区(具		
		演讲话筒	支	1	全部交货并	体地点采		
	信号处	调音台	台	1	安装调试完 毕	购人指 定)	免费送 货上门 并安装 调试	
3	理系统	数字音频处理 器	台	1				
4	扩声系	音箱	台	4				
4	统	功放	台	2				
5	中控系	中央控制系统 主机	空制系统 台 1					
3	统	有线智能控制 面板	台	2				
	配套周	高清摄像头	台	2				
6	配套周 边设备	超高清录播一 体机	台	1				

		显示监视器	台	2
		65 寸液晶电 视	台	1
		监听音箱	台	2
		电源时序器	台	1
		监听耳机	副	1
		台式主机	台	1
		HDMI 光纤 A	条	4
		HDMI 光纤 B	条	2
		网络传输盒	套	2
7	其他服 务	线缆、辅材、 系统集成服务	项	1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坝	1

- 1.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64.94 万元
- 2.投标供应商须对所投包内所有产品和数量进行唯一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说 3.报价包括项目产品采购、包装、运输配送、装卸、配件辅材、废料清运、安装、调试、培明 训、售后技术服务及质保期保障、所有税费等应遇见和不可预见所有费用。
 - 4.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投产品为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
 - ★5.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三年以上的非外资 控股企业。
-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 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的生产场地经

营地址或者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非国有销售型企业的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相互占股等关联的,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 (四)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军队供应 商暂停名单,未在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内,未被"信用中国" 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六)本项目不接受转包、分包。一经发现存在违法分包行为, 分包和被分包企业均将受到相关处罚。
 - (七)投标供应商必须承诺遵守诚信条款:
- 1、投标供应商必须如实编写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 文件资料、图片影像、财务数据、资产情况及相应证明等材料的真实 性、完整性、准确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投标供应商因公司转制、兼并、股改等特殊情况,无法或 拒绝提供原始资料、财务数据、资产情况等,造成公司信息难以确认 时,视为失去本次采购项目预中标供应商的资格;
- 3、投标供应商在提供投标文件或现场核查时,如存在伪造文件资料,提供虚假图片影像、业绩合同、资料数据、造假和篡改财务数据及资产等情况,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无条件接受相应处罚。

五、招标文件申领时间、地点、方式

- (一) 申领时间: <u>2023</u>年 <u>5</u>月 <u>6</u>日至 <u>5</u>月 <u>11</u>日,每日上午 <u>9</u>: <u>00</u>至 11:00,下午 13:30至 16:30。
 - (二) 申领地点: 线上售标, 详见(四) 申领方式。

- (三) 申领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4. 非外资企业或外资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企业提供,事业单位、 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 5. 投标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 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军队 供应商暂停名单,未在军队采购供应商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内的承诺 书;

注:以上资料仅供购买招标文件使用,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四) 申领方式

项目接受网上发售、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下简称"标书"),现将有关注意事项特别告知如下:

网上注册:凡有意在线获取电子版标书的投标供应商,请务必在本项目电子版标书发售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以下简称"交易平台")进行免费注册。

潜在投标供应商参与不同项目的经办人可注册多个不同账户。交易平台会对投标供应商注册信息与其提供证件信息进行一致性审核。

标书下载:经办人凭注册时的用户名、验证身份登录、上传《招标公告》申领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经审核后通过后)购买并

下载电子标书。逾期将无法购买标书。

除标书款外,线上支付还需支付平台交易服务费,该笔费用由中 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平台操作过中如需帮助,可联系平台客服热线 010-86397110 获取支持。潜在投标供应商成功下载电子版标书后,标书款发票、纸质标书可与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本项目联系人确定领取方式。

如遇平台操作问题,可拨打交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热线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30。

注: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报价)截止时间前在军队采购网(互联网网址:http://www.plap.mil.cn)供应商管理系统进行注册。

(五)招标文件售价: 200元/份,售后不退。

六、投标开始和截止时间及地点、方式

- (一)投标开始时间: <u>2023</u>年<u>5</u>月<u>26</u>日<u>9</u>时 <u>00</u>分(北京时间)。
- (二)投标截止时间: <u>2023</u>年<u>5</u>月<u>26</u>日<u>9</u>时<u>30</u>分(北京时间)。
- (三)投标地点: <u>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u> 六层会议室(具体会议室详见六层大屏幕)。

投标方式: 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递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

七、开标时间、地点

- (一) 开标时间: <u>2023</u>年 <u>5</u>月 <u>26</u>日 <u>9</u>时 <u>30</u>分。
- (二) 开标地点: <u>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u> 六层会议室(具体会议室详见六层大屏幕)。

(三)参与本次招标的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须携带(1)本人身份证原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为法定代表本人参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3)近一个月内开具的本人在投标单位缴纳近三个月社保的盖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如为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社保证明材料,若法定代表人达到退休年龄,已办理退休的需要提供退休证明)。

八、本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发布。

九、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钱卉卉、郭睿、李振、刘雨婷、韩颖

办公电话: 010-62108246、62108186

传 真: 010-61954195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中关村资本大厦 601A

邮 箱: hanying@cntcitc.com.cn

十、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项目监督人: 陆艺

办公电话: 010-66881488

采购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5月6日